

证券代码：871298

证券简称：华浩环保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9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298	华浩环保	2021年2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401室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拟收购湖南华安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岳阳广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30%股权。上述子公司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利益有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3）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证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登记方式，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2月19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401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联系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郭娟

联系电话：020-87060488-8946

传真：020-87601305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401室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5日